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6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11日在公司总部5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新任董事杨钺先生须待监管部门核准其任职资格后方可履职，本次会议不能行使表决权。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3名，现场出席董事3名，电话连线出席董事6名，董事王立新先生、游祖刚先生委托董事韩雪松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宋朝学先生、樊斌先生委托独立董事甘犁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王晖董事长主持。6名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采取由现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充分考虑了实际情况和相关措施的可行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公司采取上述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不良贷款以物抵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不良贷款客户破产重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温江支行营业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所界定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

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上经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所界定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上经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此外，会议还通报了《成都银行 2020 年 IT 工作计划及预算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